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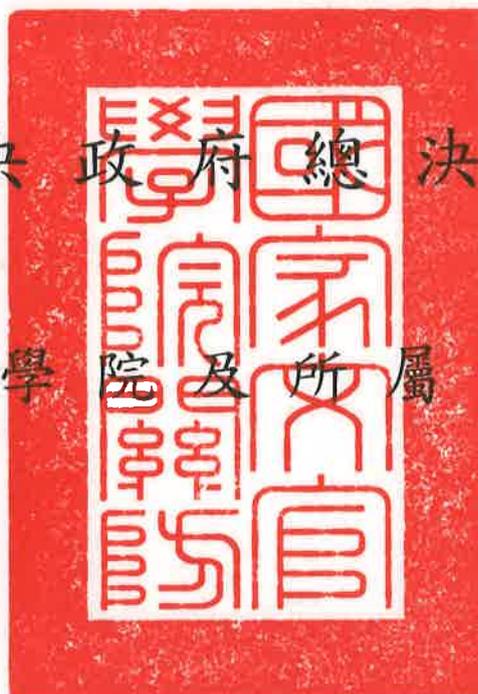
(5-5)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 算

國 家 文 官 學 院 及 所 屬 單 位 決 算



國 家 文 官 學 院 編 印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總說明.....	1
二、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4
三、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
四、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
五、平衡表.....	26
六、資本資產表.....	27
七、現金出納表.....	28
八、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一)專戶存款明細表.....	29
(二)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31
(三)保證品明細表.....	32
(四)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33
(五)應收代收款明細表.....	36
(六)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38
九、資本資產變動表.....	40
十、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2
十一、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4
十二、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8
十三、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50
十四、收入支彙計表.....	52
十五、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3
十六、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4
十七、人事費分析表.....	56
十八、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58
十九、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60
二十、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62
二十一、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63
二十二、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4
二十三、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8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預算執行結果：

1. 歲入部分：

本學院及所屬 107 年度歲入決算數 840 萬 7,974 元，較預算數 647 萬 7,000 元，增加 193 萬 974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129.81%，依歲入來源別說明如下：

(1) 賠償收入：決算數 19 萬 8,313 元，係廠商違約繳交之賠償收入。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決算數 13 萬 7,700 元，係名冠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因案追繳沒入「教學大樓裝修工程採購案」押標金。

(3) 財產孳息：

① 租金收入：預算數 646 萬 9,000 元，決算數 658 萬 1,297 元，係本學院經管高爾夫球場地出租之租金收入及廠商繳交 106 年及 107 年上半年「國有公用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之回饋金收入。

② 利息收入：決算數 537 元，係本學院設置多元繳款系統，於臺灣銀行南港軟體園區分行開立帳戶之利息收入。

(4) 廢舊物資售價：決算數 6 萬 7,666 元，係公開標售報廢公務財產、物品等收入。

(5)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8,000 元，決算數 142 萬 2,461 元，係機關借用場地使用費等收入。

2. 歲出部分：

(1) 本年度：本學院及所屬 107 年度歲出決算數 2 億 7,084 萬 7,420 元，較預算數 2 億 8,891 萬 4,000 元，結餘數 1,806 萬 6,58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3.75%，茲依工作計畫說明如下：

① 一般行政：預算數 9,598 萬 2,000 元，決算數 9,583 萬 2,345 元，結餘數 14 萬 9,655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9.84%。

②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預算數 1 億 3,460 萬 7,000 元，決算數 1 億 1,875 萬 3,015 元，結餘數 1,585 萬 3,985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88.22%。

③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預算數 5,794 萬 5,000 元，決算數 5,626 萬 2,060 元，結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餘數 168 萬 2,94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7.10%。

④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38 萬元未動支。

(2)統籌科目部分：

①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配合實需，覈實支用 60 萬 8,991 元。

②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配合實需，覈實支用 905 萬 8,022 元。

③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74 萬 1,495 元。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內容簡述：

1. 平衡表-資產科目：

(1)專戶存款：498 萬 7,320 元，主要係存放財政部國庫署之保管款、代收款及離職儲金等專戶存款，較上年度增加 56 萬 4,452 元。

(2)存出保證金：100 元，係 ETC 高速公路電子收費機保證金，較上年度減少 7,200 元。

2. 平衡表-負債科目：

(1)存入保證金：449 萬 3,787 元，主要係廠商繳納之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等，較上年度增加 18 萬 3,109 元。

(2)應付代收款：44 萬 7,363 元，主要係代收職員公保、健保費、退撫基金及 107 年高、普考試一般行政類科專業法令集中實務訓練機關所繳交訓練費等，較上年度增加 40 萬 8,367 元。

(3)應付保管款：4 萬 6,170 元，主要係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較上年度減少 2 萬 7,024 元。

3. 資本資產科目：

(1)土地：6 億 128 萬 4,522 元，係本學院經營之國有土地，較上年度減少 3,551 萬 3,223 元，主要係依 107 年度公告地價調整減值所致。

(2)土地改良物：125 萬 8,742 元，係本院經營之房屋等，較上年度減少 9 萬 4,992 元，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3)房屋建築及設備：4 億 1,885 萬 5,321 元，係本學院經營之辦公房舍等，較上年度減少 1,103 萬 9,246 元。

(4)機械及設備：1,696 萬 3,539 元，係電腦機房伺服器、網路交換器、個人電腦及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其週邊設備等，較上年度減少 329 萬 3,442 元。

(5)交通及運輸設備：199 萬 112 元，係公務車、監視設備等，較上年度減少 30 萬 5,784 元。

(6)雜項設備：1,577 萬 9,774 元，係辦公場域相關之設備等，較上年度增加 164 萬 8,923 元。

(7)收藏品及傳承資產：178 萬 4,127 元，係本學院所屬中區培訓中心中正堂〈中興新村光明路 1 號〉經文化資產主管機關指定登錄為文化資產之歷史建築，依中央政府各機關珍貴動產不動產管理要點規定列帳。

(8)電腦軟體：598 萬 5,295 元，係業務所需之應用系統、套裝及授權軟體等，較上年度減少 107 萬 8,595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平衡表科目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原因說明：

(一)平衡表-資產科目：

存出保證金 100 元：較上年度之 7,300 元，減少 7,200 元(98.63%)，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存出保證金(郵資機押金)所致。

(二)平衡表-負債科目：

1. 應付代收款 44 萬 7,363 元：較上年度之 3 萬 8,996 元，增加 40 萬 8,367 元(1,047.20%)，主要係增加代訓經費所致。

2. 應付保管款 4 萬 6,170 元：較上年度之 7 萬 3,194 元，減少 2 萬 7,024 元(36.92%)，主要係約聘人員離職儲金減少所致。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本學院及所屬 107 年度施政計畫培訓業務部分

- (1) 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辦理公務人員高等、普通、初等暨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原住民族人員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等錄取人員基礎訓練。
- (2) 各類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
 - ① 辦理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含警正升警監官等)訓練。
 - ② 辦理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
 - ③ 辦理警佐警察人員晉升警正官等訓練。
 - ④ 辦理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訓練。
- (3) 公務人員訓練之國際交流：
 - ① 辦理國際性論壇、研習活動。
 - ② 選派人員赴國外參加國際性會議。
 - ③ 與國內外學術研究機關(構)策略聯盟及民間組織交流合作。
- (4) 辦理公務人員數位學習與其他多元學習及圖書資訊管理、發展事項：
 - ①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活動與專書閱讀推廣相關活動。
 - ② 辦理公務人員其他多元學習與圖書管理服務事項。
- (5) 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07 年訓練：
 - ① 辦理學習共識營活動。
 - ② 辦理決策發展訓練、領導發展訓練及管理發展訓練。
 - ③ 辦理國外研習成果分享會。
 - ④ 辦理結訓學員之回流學習活動。
- (6) 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
 - ① 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實務案例高階主管研討。
 - ② 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宣導班。
 - ③ 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講座座談會。
- (7) 文官學習科學發展計畫：
 - ① 辦理行為科學研究。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②辦理科學學習研究。

2. 行政管理部分

(1)購置電腦及周邊設備，辦理辦公室自動化作業、數位學習網路平台規劃、設計及管理事項，及汰換更新、維護各項設備。

(2)繼續辦理本學院及所屬辦公、教學廳舍修繕作業，並充實各項設施。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 購置電腦及周邊設備，辦理辦公室自動化作業、數位學習網路平台規劃、設計、管理事項，及汰換更新、維護各項設備	<p>(1) 辦理 2 次網站滲透測試演練，並針對各應用系統漏洞進行修補；辦理 2 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同仁資安警覺意識。</p> <p>(2) 辦理 2 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宣導行動裝置之資安防護觀念並加強電子郵件社交工程資安宣導，以強化同仁相關觀念。</p> <p>(3) 配合公文電子交換中心系統及終端用戶軟體（eClient）預訂於 108 年停止維運，辦理公文系統與電子交換系統收發模組介接整合，於 9 月 27 日完成移轉上線運作。</p> <p>(4) 配合晉升官等及基礎訓練課程配當新增數位課程需求，計完成 9 門 16 小時數位課程製作。另配合各訓練輔助課程之需求，於「文官 uTouch」建置學習專區，計開設團隊管理、傾聽與表達等 106 門課程以提供學員上網學習。</p> <p>(5) 為整合數位學習資源，業於 3 月以「文官 e 學苑」名稱加盟「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並盤點篩選課程，持續分階段進行課程資料修正、檔案格式調整、重製等轉製及上架作業，截至本年 12 月止，業已完成 151 門上架作業。</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2. 繼續辦理本學院辦公教學廳舍修繕作業並充實各項設施	完成行政大樓地下停車場自動號誌設備更新、行政大樓 1 樓派送系統主機更新、照相機設備更新、教學大樓 2 樓主機房滅火設備汰換及教學大樓部分外牆滲水之防水修繕、教學大樓教室空調送風機檢修等作業。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 辦理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	<p>(1) 辦理公務人員高等、普通暨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等錄取人員基礎訓練，本年度計辦理 97 班，共計訓練 4,322 人，分別如下：</p> <p>① 高考 39 班 1,686 人、普考 27 班 1,235 人、初考 5 班 235 人，共計訓練 3,156 人。</p> <p>② 地方特考三等 11 班 488 人、四等 10 班 476 人、五等 2 班 94 人，共計訓練 1,058 人。</p> <p>③ 身障特考三等 1 班 44 人、四等及五等 2 班 64 人，共計訓練 108 人。</p> <p>(2) 完成數位學習管理平台整體維運、課堂互動輔具系統、綜合評估意見表系統、試務酬勞費、繳費單等相關訓練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p> <p>(3) 完成行政大樓 12 樓閘場冷氣及冰箱設備、汰換教學大樓教室投影機設備、學員餐廳靜電式排煙系統、增設鼓風式蒸箱及大型烤麵包機。</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2. 辦理各類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	(1) 辦理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含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監官等)、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警佐警察人員晉升警正官等訓練，本年度計辦理 80 班，計訓練 3,640 人，分別如下：</p> <p>①辦理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含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開班 23 班，共計訓練 1,042 人。</p> <p>②辦理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開班 30 班，共計訓練 1,367 人。</p> <p>③辦理警佐警察人員晉升警正官等訓練：開班 27 班，共計訓練 1,231 人。</p> <p>(2)完成數位學習管理平台整體維運、綜合評估意見表系統、試務酬勞費、繳費單等相關訓練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p> <p>(3)增設教學大樓 207 教室分離式冷氣設備、汰換教學大樓監視錄影主機 1 組。</p>	完成	
	3. 公務人員訓練之國際交流	<p>(1)辦理國際講堂：於 9 月 20 至 21 日邀請比利時楊德諾有限公司 (Jan De Nul N.V) 經理 Philip Hamels 擔任主講人，講題為：臺灣離岸風電產業發展以及相關挑戰 (Taiwan's offshore wind industry development and its challenges)，計 70 位中高階公務人員參加。</p> <p>(2)辦理績優學員海外研習活動： ①分別於 5 月 16 日至 5 月 18 日及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辦理第 1 階段國內行前課程，並於 6 月 23 日至 7 月 1 日赴比利時</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海外研習，共計 25 人參加。</p> <p>②9 月 20 至 21 日舉辦「107 年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績優學員海外研習營成果發表會」計 4 場次成果發表，共計 70 人參加。</p> <p>(3)辦理 2018 國際人力資源發展 (IHRD) 小型論壇：結合亞洲國際培訓總會 (ARTDO Int' 1)，於 11 月 13 日舉行，邀請英國文官學院院長 Sonny Leong CBE、比利時聯邦行政學院高級訓練師 Peter Van der Hoeven 參加。</p> <p>(4)選派人員參與國際培訓組織年會及赴澳洲交流考察：</p> <p>①3 月 19 日至 24 日派員參加在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杜拜舉行之國際培訓總會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Organisations 簡稱 IFTDO) 2018 年年會。</p> <p>②5 月 5 日至 12 日派員參加在美國聖地牙哥舉行之人才發展協會 (Association for Talent Development, 簡稱 ATD) 2018 年年會。</p> <p>③因應業務需要、促進 MOU 實質交流及尋求未來合作可行性，於 11 月 24 日至 12 月 1 日赴澳洲進行培訓交流。</p> <p>(5)加強與國內外訓練機關 (構) 及大專院校交流活動：</p> <p>①10 月 31 日完成與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簽署交流合作意向書。</p> <p>②11 月 13 日完成與英國文官學院簽署交流合作備忘錄。</p> <p>③本年度計有薩爾瓦多總統府</p>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辦理公務人員數位學習與其他多元學習及圖書資訊之管理、發展事項	<p>技術暨規劃秘書處副執行秘書恩利格斯 (Mr. Manuel Alberto Enríques Villacorta) 及國家公務人員培訓所所長谷碧雅絲 (Ms. Vilma Aurora Cubias Alemán) 蒞院參訪，進行經驗交流。</p> <p>(1) 1 月 24 日舉辦「106 年度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頒獎典禮」，計有 30 位心得寫作得獎者及 16 位績優機關出席領獎。頒獎典禮並結合 107 年度經典書目「三國演義」，邀請台北曲藝團以「論三國」為題進行相聲演出。</p> <p>(2) 與各機關合辦分區導讀會及經典列車活動，本年計辦理導讀會 38 場次，經典列車 7 場次，含北部 22 場、中部 10 場、南部 6 場及東部 4 場及離島 3 場，總參與人次達 5,950 人。</p> <p>(3) 完成「107 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暨績優機關競賽」評審作業及「108 年度每月一書」遴選作業。</p> <p>(4) 發行「T&D 飛訊」電子報第 238 至 249 期，共計 12 期。</p> <p>(5) 賡續充實館藏圖書中、西文圖書共 1,748 冊、多媒體 95 片，截至 107 年 12 月館藏圖書計 46,166 冊、多媒體 3,672 片及中、外文期刊 120 種。</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5. 辦理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07 年訓練	<p>辦理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07 年訓練：</p> <p>(1) 辦理開訓及學習共識營活動。</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6. 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	<p>(2)辦理「普世價值與人文關懷」、「全球化」、「公共治理」及「領導力」模組課程、教與學、職務見習、國外研習成果分享會及結訓。</p> <p>(3)辦理決策發展訓練(SDT)4人、領導發展訓練(LDT)14人及管理發展訓練(MDT)26人，共計44人參加訓練，完成訓練人數43人。</p> <p>(4)辦理國外研習成果分享會，並開放結訓學員報名，進行回流學習共計100人參加。</p> <p>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p> <p>(1)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實務案例高階主管班1場次，共計56人參加訓練。</p> <p>(2)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宣導班4場次，共計369人參加訓練。</p> <p>(3)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選務人員班4場次，共計183人參加訓練。</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7. 文官學習科學發展計畫	<p>辦理文官學習科學發展計畫：</p> <p>(1)分項計畫「以評鑑中心法建置科長級人員公事籃模擬演練線上職能診斷系統」。</p> <p>(2)分項計畫「建置與應用培訓多維度數據系統」。</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1. 充實館藏圖書	<p>賡續充實館藏圖書，增購中西文圖書35本，較原定目標20本，增加15本；非書資料（多媒體）5片，期刊20種。計有館藏圖書18,400本，非</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錄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書資料（多媒體）1,020 片。		
2. 賡續充實資訊及汰換各項設施設備		<p>(1)辦理各項行政、培訓系統維護作業及汰換相關網路設備、耗材、教材簡報播放器材等，維持各項培訓、事務、資訊等作業正常運作。</p> <p>(2)為提升各項培訓教學及服務品質，汰換明德堂投影機、弘道樓及文教 4 樓教室電腦主機，以維持各項培訓正常運作。</p> <p>(3)為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及晉升官等訓練合堂課程需要，完成中正堂空調系統改善工程，提升環境空間舒適度及學習品質。</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3. 辦理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		<p>辦理公務人員高等、普通、初等暨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原住民族人員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等錄取人員基礎訓練，本年度計辦理 32 班，計調訓 1,407 人，分別如下：</p> <p>(1)高考 12 班 516 人、普考 2 班 83 人、初考 3 班 140 人，共計訓練 739 人。</p> <p>(2)地方特考三等 4 班 191 人、四等 2 班 92 人五等 1 班 46 人，共計訓練 329 人。</p> <p>(3)身障特考三等 1 班 44 人、四等及五等 1 班 29 人，共計訓練 73 人。</p> <p>(4)原民特考三等 1 班 46 人、四等 1 班 41 人、五等 1 班 42 人，共計訓練 129 人。</p> <p>(5)移民特考三等 2 班 107 人、四等 1 班 30 人，共計訓練 137</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辦理各類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	<p>人。</p> <p>辦理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含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等訓練，本年度計辦理 17 班，計訓練 774 人，分別如下：</p> <p>(1)辦理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含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開班 9 班，共計訓練 396 人。</p> <p>(2)辦理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開班 7 班，共計訓練 334 人。</p> <p>(3)辦理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訓練：開班 1 班，共計訓練 44 人。</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四、其他要點：無

國家文官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59			0406400000-5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0	0	0
		01		0406400300-9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640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2	0406400200-4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
			01	0406400201-7 沒入金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469,000	0	6,469,000
	64			0706400000-1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6,469,000	0	6,469,000
		01		0706400100-6 財產孳息	6,469,000	0	6,469,000
			01	0706400106-2 租金收入	6,469,000	0	6,469,000
			02	0706400101-9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06400600-9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8,000	0	8,000
	64			1106400000-5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8,000	0	8,000
		01		1106400900-6 雜項收入	8,000	0	8,000
			02	110640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8,000	0	8,000

學院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36,013	0	0	336,013	336,013	
336,013	0	0	336,013	336,013	
198,313	0	0	198,313	198,313	
198,313	0	0	198,313	198,313	
137,700	0	0	137,700	137,700	
137,700	0	0	137,700	137,700	
6,649,500	0	0	6,649,500	180,500	102.79
6,649,500	0	0	6,649,500	180,500	102.79
6,581,834	0	0	6,581,834	112,834	101.74
6,581,297	0	0	6,581,297	112,297	101.74
537	0	0	537	537	
67,666	0	0	67,666	67,666	
1,422,461	0	0	1,422,461	1,414,461	17,780.76
1,422,461	0	0	1,422,461	1,414,461	17,780.76
1,422,461	0	0	1,422,461	1,414,461	17,780.76
1,422,461	0	0	1,422,461	1,414,461	17,780.76

國家文官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經常門小計	6,477,000	0	6,477,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6,477,000	0	6,477,000

學院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8,407,974	0	0	8,407,974	1,930,974	129.81
0	0	0	0	0	
8,407,974	0	0	8,407,974	1,930,974	129.81

國家文官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3600000000-2 考試支出	291,364,215	0	0	0
			01	3606400100-0 一般行政	95,982,000	0	0	0
			02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134,607,000	0	0	0
			03	3606401200-0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57,945,000	0	0	0
			05	3606409800-0 第一預備金	380,000	0	0	0
			01	36770136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0,215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9,349,302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9,058,022	0	0	0
			01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91,28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608,991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608,991	0	0	0
				合計	301,322,508	0	0	0
						0	0	0

學院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91,364,215	273,297,635	0	-18,066,580	93.80
	0	273,297,635		
95,982,000	95,832,345	0	-149,655	99.84
	0	95,832,345		
134,607,000	118,753,015	0	-15,853,985	88.22
	0	118,753,015		
57,945,000	56,262,060	0	-1,682,940	97.10
	0	56,262,060		
380,000	0	0	-380,000	0.00
	0	0		
2,450,215	2,450,215	0	0	100.00
	0	2,450,215		
9,349,302	9,349,302	0	0	100.00
	0	9,349,302		
9,058,022	9,058,022	0	0	100.00
	0	9,058,022		
291,280	291,280	0	0	100.00
	0	291,280		
608,991	608,991	0	0	100.00
	0	608,991		
608,991	608,991	0	0	100.00
	0	608,991		
301,322,508	283,255,928	0	-18,066,580	94.00
	0	283,255,928		

國家文官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288,91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80,390,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8,524,000	0	0	0
						0	-369,629	-369,629
						0	369,629	369,629
	05			0006400000-3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288,91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80,390,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8,524,000	0	0	0
						0	-369,629	-369,629
						0	369,629	369,629
		01		3606400100-0 一般行政	94,474,000	0	0	0
				01 人事費	78,19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6,263,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2,000	0	0	0
						0	-287,712	-287,712
		01		3606400100-0* 一般行政	1,508,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508,000	0	0	0
						0	287,712	287,712
		02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133,418,000	0	0	0
				02 業務費	133,418,000	0	0	0
						0	-81,917	-81,917
						0	81,917	81,917
		02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1,189,000	0	0	0
						0	81,917	81,917

學院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88,914,000	270,847,420	0	-18,066,580	93.75
	0	270,847,420		
280,020,371	261,956,030	0	-18,064,341	93.55
	0	261,956,030		
8,893,629	8,891,390	0	-2,239	99.97
	0	8,891,390		
288,914,000	270,847,420	0	-18,066,580	93.75
	0	270,847,420		
280,020,371	261,956,030	0	-18,064,341	93.55
	0	261,956,030		
8,893,629	8,891,390	0	-2,239	99.97
	0	8,891,390		
94,186,288	94,036,633	0	-149,655	99.84
	0	94,036,633		
78,199,000	78,197,906	0	-1,094	100.00
	0	78,197,906		
15,975,288	15,826,727	0	-148,561	99.07
	0	15,826,727		
12,000	12,000	0	0	100.00
	0	12,000		
1,795,712	1,795,712	0	0	100.00
	0	1,795,712		
1,795,712	1,795,712	0	0	100.00
	0	1,795,712		
133,336,083	117,482,098	0	-15,853,985	88.11
	0	117,482,098		
133,336,083	117,482,098	0	-15,853,985	88.11
	0	117,482,098		
1,270,917	1,270,917	0	0	100.00
	0	1,270,917		

國家文官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 設備及投資	1,189,000	0	0	0
						0	81,917	81,917
		03		3606401200-0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52,118,000	0	0	0
				01 人事費	20,851,000	0	0	0
				02 業務費	31,239,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28,000	0	0	0
		03		3606401200-0*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5,827,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5,827,000	0	0	0
		05		3606409800-0 第一預備金	380,000	0	0	0
				09 預備金	380,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608,991	0	0	0
				01 人事費	608,991	0	0	0
				經常門小計	608,991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9,058,022	0	0	0
				01 人事費	9,058,022	0	0	0
				經常門小計	9,058,022	0	0	0
						0	0	0

學院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270,917	1,270,917	0	0	100.00
	0	1,270,917		
52,118,000	50,437,299	0	-1,680,701	96.78
	0	50,437,299		
20,851,000	19,766,051	0	-1,084,949	94.80
	0	19,766,051		
31,239,000	30,643,248	0	-595,752	98.09
	0	30,643,248		
28,000	28,000	0	0	100.00
	0	28,000		
5,827,000	5,824,761	0	-2,239	99.96
	0	5,824,761		
5,827,000	5,824,761	0	-2,239	99.96
	0	5,824,761		
380,000	0	0	-380,000	0.00
	0	0		
380,000	0	0	-380,000	0.00
	0	0		
608,991	608,991	0	0	100.00
	0	608,991		
608,991	608,991	0	0	100.00
	0	608,991		
608,991	608,991	0	0	100.00
	0	608,991		
9,058,022	9,058,022	0	0	100.00
	0	9,058,022		
9,058,022	9,058,022	0	0	100.00
	0	9,058,022		
9,058,022	9,058,022	0	0	100.00
	0	9,058,022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7				36770136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0,215	0	0	0
				01 人事費	2,450,215	0	0	0
27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91,280	0	0	0
				01 人事費	291,28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741,495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2,408,508	0	0	0
				合計	301,322,508	0	0	0
						0	0	0

學院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450,215	2,450,215	0	0	100.00
	0	2,450,215		
2,450,215	2,450,215	0	0	100.00
	0	2,450,215		
291,280	291,280	0	0	100.00
	0	291,280		
291,280	291,280	0	0	100.00
	0	291,280		
2,741,495	2,741,495	0	0	100.00
	0	2,741,495		
12,408,508	12,408,508	0	0	100.00
	0	12,408,508		
301,322,508	283,255,928	0	-18,066,580	94.00
	0	283,255,928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4,987,420	4,430,168	2 負債	4,987,320	4,422,868
11 流動資產	4,987,420	4,430,168	21 流動負債	4,987,320	4,422,868
110103 專戶存款	4,987,320	4,422,868	211201 存入保證金	4,493,787	4,310,678
111201 存出保證金	100	7,3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447,363	38,996
			211401 應付保管款	46,170	73,194
			3 淨資產	100	7,3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100	7,3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00	7,300
合 計	4,987,420	4,430,168	合 計	4,987,420	4,430,168

附註:

保證品 5,575,188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1,057,916,137	1,106,513,901	資本資產總額	1,063,901,432	1,113,577,791
土地	601,284,522	636,797,745	資本資產總額	1,063,901,432	1,113,577,791
土地改良物	1,258,742	1,353,734			
房屋建築及設備	418,855,321	429,894,567			
機械及設備	16,963,539	20,256,98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0,112	2,295,896			
雜項設備	15,779,774	14,130,851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784,127	1,784,127			
無形資產	5,985,295	7,063,890			
無形資產	5,985,295	7,063,890			
合 計	1,063,901,432	1,113,577,791	合 計	1,063,901,432	1,113,577,791

備註: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422,868
1.專戶存款	4,422,868
二、本期收入	292,228,354
1.本年度歲入	8,407,974
(1.)實現數	8,407,974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83,109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408,367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27,024
5.公庫撥入數	283,255,928
(1.)本年度歲出撥款	283,255,928
收 項 總 計	296,651,222
付項	
一、本期支出	291,663,902
1.本年度歲出	283,255,928
(1.)實現數	283,255,928
2.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7,200
3.繳付公庫數	8,415,174
(1.)本年度歲入繳庫	8,407,974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7,200
二、本期結存	4,987,320
1.專戶存款	4,987,320
付 項 總 計	296,651,222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987,320	
			本年度部分		4,987,320	
			05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4,493,787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3,610,540		
			064001 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	883,247		
			06 國庫存款戶--代收款科目	447,363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428,769		
			064001 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	18,594		
			07 臺灣銀行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	23,085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23,085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8 臺灣銀行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	23,085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23,085		
			總計		4,987,320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0	
			以前年度部分		100	
			098 九十八年度		100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100		
			總計		100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保證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575,188	
			本年度部分		600,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600,000	
			064001 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	6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4,975,188	
			104 一百零四年度		4,975,188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4,975,188		
			總計		5,575,188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493,787	
			本年度部分		3,634,23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634,230	
			01 履約保證金		2,834,950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2,553,800		
			064001 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	281,150		
			02 保固保證金		770,597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168,500		
			064001 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	602,097		
			03 差額保證金		28,683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28,683		
			以前年度部分		859,557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1,690	
			02 保固保證金	21,690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21,69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80,000	
			01 履約保證金	80,000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80,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91,051	
			02 保固保證金	191,051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191,051		
			106 一百零六年度		566,816	
			01 履約保證金		553,612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553,612		
			02 保固保證金		13,204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13,204		
			總 計		4,493,787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47,363	
			本年度部分		442,28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442,283	
			02 代扣公保費		1,162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1,162		
			04 代扣職員健保費		3,072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3,072		
			50 高普考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		419,455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419,455		
			90 學員影印費		18,594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64001 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	18,594		
			以前年度部分		5,08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5,080	
			04 代扣職員健保費		5,080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5,080		
			總計		447,363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6,170	
			本年度部分		46,17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46,170	
			0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部份	23,085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23,085		
			02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部份	23,085		
			064000 國家文官學院	23,085		
			總計		46,170	

本 頁 空 白

國家文官學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636,797,745	0
土地改良物	2,398,646	-1,044,912
房屋建築及設備	549,396,651	-119,502,084
機械及設備	84,497,326	-64,240,34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310,968	-9,015,072
雜項設備	65,079,483	-50,948,632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784,127	0
權利	0	0
小 計	1,351,264,946	-244,751,04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7,063,89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7,063,890	0
合 計	1,358,328,836	-244,751,045
備註:		

院及所屬
變動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35,513,223	0	601,284,522
0	0	-94,992	1,258,742
317,630	112,815	-11,244,061	418,855,321
3,007,652	151,212	-6,149,882	16,963,539
288,190	3,931	-590,043	1,990,112
6,296,171	250,973	-4,396,275	15,779,774
0	0	0	1,784,127
0	0	0	0
9,909,643	36,032,154	-22,475,253	1,057,916,1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10,833	1,789,428	0	5,985,29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10,833	1,789,428	0	5,985,295
10,620,476	37,821,582	-22,475,253	1,063,901,432

國家文官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97,963,957	163,952,073	40,000	0	261,956,030
	05			0006400000-3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97,963,957	163,952,073	40,000	0	261,956,030
		01		3606400100-0 一般行政	78,197,906	15,826,727	12,000	0	94,036,633
		02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0	117,482,098	0	0	117,482,098
		03		3606401200-0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19,766,051	30,643,248	28,000	0	50,437,299
				小計	97,963,957	163,952,073	40,000	0	261,956,030
				合計	97,963,957	163,952,073	40,000	0	261,956,030

學院及所屬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8,891,390	0	8,891,390	270,847,420	
0	8,891,390	0	8,891,390	270,847,420	
0	1,795,712	0	1,795,712	95,832,345	
0	1,270,917	0	1,270,917	118,753,015	
0	5,824,761	0	5,824,761	56,262,060	
0	8,891,390	0	8,891,390	270,847,420	
0	8,891,390	0	8,891,390	270,847,420	

國家文官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01人事費	78,197,906	0	19,766,05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1,896,391	0	10,063,324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886,160	0	2,040,257
0111 獎金	11,867,761	0	2,987,315
0121 其他給與	1,135,924	0	290,687
0131 加班值班費	1,759,326	0	813,15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0	48,008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645,549	0	2,120,442
0151 保險	5,006,795	0	1,402,864
02業務費	15,826,727	117,482,098	30,643,248
0201 教育訓練費	477,839	881,351	96,099
0202 水電費	1,694,386	4,139,466	4,011,040
0203 通訊費	1,548,455	1,128,908	531,434
0212 權利使用費	0	152,71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3,962,628	4,786,414	282,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4,445	1,444,663	460,478
0221 稅捐及規費	807,796	0	28,160
0231 保險費	44,274	107,461	87,778
0241 兼職費	66,00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2,119,823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500	35,760,086	7,772,05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35,166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26,000	23,000
0271 物品	572,488	6,397,935	2,938,594
0279 一般事務費	5,008,843	53,589,106	10,801,002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66,143	1,011,960	393,80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811	42,000	45,181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42,336	2,211,853	1,760,422
0291 國內旅費	180,592	3,000,257	1,324,605
0293 國外旅費	0	430,538	0
0294 運費	486	210,851	30,000
0295 短程車資	6,705	5,550	0

學院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97,963,957
				61,959,715
				3,926,417
				14,855,076
				1,426,611
				2,572,480
				48,008
				6,765,991
				6,409,659
				163,952,073
				1,455,289
				9,844,892
				3,208,797
				152,710
				9,031,042
				2,129,586
				835,956
				239,513
				66,000
				2,119,823
				43,539,636
				35,166
				49,000
				9,909,017
				69,398,951
				1,871,908
				102,992
				4,714,611
				4,505,454
				430,538
				241,337
				12,255

國家文官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0299 特別費	0	0	57,600
03設備及投資	1,795,712	1,270,917	5,824,761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204,815
0304 機械設備費	0	744,170	338,662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40,224	188,160	201,340
0319 雜項設備費	455,488	338,587	5,079,944
04獎補助費	12,000	0	28,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0	0	28,000
小 計	95,832,345	118,753,015	56,262,060
合 計	95,832,345	118,753,015	56,262,060

學院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57,600
				8,891,390
				204,815
				1,082,832
				0
				1,729,724
				5,874,019
				40,000
				40,000
				270,847,420
				270,847,420

國家文官學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8,407,974	0	0
本年度收入	8,407,974	0	0
0406400201 沒入金	137,700	0	0
0406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98,313	0	0
0706400101 利息收入	537	0	0
0706400106 租金收入	6,581,297	0	0
07064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67,666	0	0
11064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422,461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院及所屬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7,200	0	0	0	8,415,174
0	0	0	0	0	8,407,974
0	0	0	0	0	137,700
0	0	0	0	0	198,313
0	0	0	0	0	537
0	0	0	0	0	6,581,297
0	0	0	0	0	67,666
0	0	0	0	0	1,422,461
0	7,200	0	0	0	7,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200	0	0	0	7,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200	0	0	0	7,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國家文官學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283,255,928	0	0	0
本年度	283,255,928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270,847,420	0	0	0
3606400100 一般行政	95,832,345	0	0	0
3606401100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118,753,015	0	0	0
3606401200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56,262,060	0	0	0
二、統籌科目	12,408,508	0	0	0
36770136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0,215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9,058,022	0	0	0
75770175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91,280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608,991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院及所屬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283,255,928	0
0	0	0	283,255,928	0
0	0	0	270,847,420	0
0	0	0	95,832,345	0
0	0	0	118,753,015	0
0	0	0	56,262,060	0
0	0	0	12,408,508	0
0	0	0	2,450,215	0
0	0	0	9,058,022	0
0	0	0	291,280	0
0	0	0	608,99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291,663,902	331,705,043	-40,041,141
公庫撥入數	283,255,928	324,085,337	-40,829,409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6,013	20,517	315,496
財產收入	6,649,500	6,534,635	114,865
其他收入	1,422,461	1,064,554	357,907
支出	291,671,102	331,705,043	-40,033,941
繳付公庫數	8,415,174	7,619,706	795,468
人事支出	110,372,465	109,564,051	808,414
業務支出	163,952,073	162,461,149	1,490,924
設備及投資支出	8,891,390	52,024,137	-43,132,747
獎補助支出	40,000	36,000	4,000
收支餘絀	-7,200	0	-7,200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7	0406400201-7 沒入金	137,700		係因案追繳沒入「教學大樓裝修工程採購案」押標金。
	040640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198,313		係廠商違約繳交之賠償收入。
	0706400101-9 利息收入	537		係本學院設置多元繳款系統，於臺灣銀行南港軟體園區分行開立帳戶之利息收入。
	0706400106-2 租金收入	112,297	1.74	係本學院經管高爾夫球場地出租之租金收入及廠商繳交106年及107年上半年「國有公用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回饋金收入。
	0706400600-9 廢舊物資售價	67,666		係公開標售報廢公務財產、物品等收入。
	110640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1,414,461	7,680.76	係機關借用場地使用費等收入。
	小計	1,930,974	29.81	
	合計	1,930,974	29.81	

國家文官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7	3606400100-0 一般行政	149,655	0.16	10	149,655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15,853,985	11.78	1	15,853,985
	3606401200-0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1,682,940	2.90	2	1,084,949
				10	595,752
	3606409800-0 第一預備金	380,000	100.00	3	380,000
	小計	18,066,580	6.25		18,064,341
	合計	18,066,580	6.25		18,064,341

學院及所屬
免、註銷)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0		
		0		
	8	2,239		
		0		
		0		
		2,239		
		2,239		

國家文官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250,000	0	62,250,000	61,959,71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109,000	0	4,109,000	3,926,417
六、獎金	14,921,000	0	14,921,000	14,855,076
七、其他給與	1,400,000	0	1,400,000	1,426,611
八、加班值班費	4,018,000	0	4,018,000	2,572,48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48,008
十、退休離職儲金	5,998,000	0	5,998,000	6,765,991
十一、保險	6,354,000	0	6,354,000	6,409,659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99,050,000	0	99,050,000	97,963,957

學院及所屬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290,285	-0.47	81	75	實有人數以107年12月31日在職人數為基準，計有職員75人，技工工友10人。
0		0	0	
-182,583	-4.44	11	10	以業務費支付：(1)臨時人員3人，決算數2,119,823元(2)派遣人員10人，決算數4,630,077元(3)勞務承攬28人，決算數13,558,113元。
-65,924	-0.44	0	0	考績獎金6,472,678元、特殊公勳獎賞53,600元及年終工作獎金8,328,798元。
26,611	1.90	0	0	
-1,445,520	-35.98	0	0	超時加班費1,127,597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八成計1,167,000元。
48,008		0	0	
767,991	12.80	0	0	
55,659	0.88	0	0	
0		0	0	
-1,086,043	-1.10	92	85	

國家文官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40,000	40,000	0
6.獎勵及慰問			40,000	40,000	0
中區培訓中心退休員、工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28,000	28,000	0
	小 計		28,000	28,000	0
本學院退休員、工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2,000	12,000	0
	小 計		12,000	12,000	0
	合 計		40,000	40,000	0

學院及所屬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40,000	0						0		
40,000	0						0		
28,000	0	V			V		0		依據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28,000	0						0		
12,000	0	V			V		0		依據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12,000	0						0		
40,000	0						0		

國家文官學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7	3606400100-0 一般行政	020100 教育訓練費	211,000	191,294	(6)	赴比利時聯邦行政訓練學院參與進修課程
	小計		211,000	191,294		
107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029300 國外旅費	0	192,024	(1)	赴澳洲考察交流
107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029300 國外旅費	160,000	94,488	(4)	參加國際培訓總會(IFTD0)2018年會
107	3606401100-5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029300 國外旅費	337,000	144,026	(4)	參加美國人才發展協會(ATD)2018年會
	小計		497,000	430,538		
	107年度合計		708,000	621,832		

院及所屬
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0623 1070701	比利時	布魯塞爾	訓練發展組組 長、交流合作組 專員	童嘉為、謝明 澤	107	11	06	10	7	0	3	為業務需要及擴大實 質培訓交流，107年8 月1日國院交字第 1070600171號函報保 訓會變更出國計畫。
1071124 1071201	澳洲	坎培拉、雪梨	評鑑發展中心科 長	陳昀孜	108	02	28	10 0	7 0	0 0	3 0	
1070319 1070324	阿拉伯聯合大公 國	杜拜	研究發展組專員	郭玲慈	107	06	04	4	4	0	0	
1070505 1070512	美國	聖地牙哥	數位學習中心主 任	王紹祖	107	08	06	3	3	0	0	
								7 17	7 14	0 0	0 3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30	601,284,522	
		公頃	31.080141		
土地改良物		個	1	1,258,742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3	418,855,321	
		平方公尺	38,290.17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8		
機械及設備		件	944	16,963,539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990,112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5		
	其他	件	219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7	15,779,774	
	其他	件	1,376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1,056,132,010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1,784,127	
		平方公尺	1,217.18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1,784,127	

國家文官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156,118	118,171	0	0	0	40
01一般公共事務		146,160	118,171	0	0	0	4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9,349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609	0	0	0	0	0

學院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35	274,364	0	0	0	0
0	35	264,4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3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09	0	0	0	0

國家文官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205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205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學院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0	711	7,976	0	8,892	283,256
0	0	711	7,976	0	8,892	273,29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3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09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 95 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p>
(三)	<p>立法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 102 年 9 月 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 2 萬 5,000 元；同年 6 月 13 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p>
(四)	<p>行政院於 105 年 9 月 8 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p>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 2 萬 5 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五)	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 1 兆 9,917 億 7,307 萬 1 千元，較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9,739 億 9,594 萬 7 千元增加 177 億 7,712 萬 4 千元（增幅 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 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七)	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
(八)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歲入歲出短絀 944 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106-107 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107-108 年度）歲出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且近 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九)	鑒於預算法第 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及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債務.....。」同法第 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 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 106 年 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5 兆 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 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 5 兆 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 17 兆 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 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賡續檢討改善。	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	鑒於預算法第 1 條第 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 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 20 餘年，GDP 僅上升 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 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十一)	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 1,903 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 944 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	
(十二)	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 1 兆 4,115 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 70.86%，高於年度之 69.33%。107 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 5,803 億元，較 106 年度之 6,053 億元減少 250 億元，顯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 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5,803 億元（占 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三)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四)	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營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 4 類，截至 106 年第 2 季，各機關經營宿舍計有 4 萬 2,341 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 92 年及 96 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間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 61 條及第 62 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營之國有宿舍，截至 106 年第 2 季仍有近 2 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 3 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營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營，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 5 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十五)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 點規定：「……居住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1 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 2 億 2 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4 點規定定期檢討。</p>	
(十六)	<p>據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 4.4 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 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 1 萬 7,121 棟，面積約 2,869 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 年度預算案仍逾 20 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p>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十七)	<p>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p>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
(十八)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 3,749 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 1,617 億元、特別預算 878 億元、營業基金 923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 331 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 1,226 億元（公路 599 億元、軌道運輸 348 億元、航空 109 億元、港埠 129 億元及觀光 41 億元）、環境資源 702 億元（環境保護 34 億元、水利建設 500 億元、下水道 148 億元及國家公園 20 億元）、經濟及能源 895 億元（工商設施 249 億元及油電 646 億元）、都市開發 138 億元、文化設施 121 億元、教育設施 153 億元（教育 108 億元及體育 45 億元）、農業建設 464 億元及衛生福利 50 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p>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	
(十九)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 6,745 萬 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 509 億 6,818 萬 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第 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 4 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二十)	依據審計部監督 106 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 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 208 件，截至 6 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 80%之計畫計有 42 件（占列管總件數 20.19%），其中 21 件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占列管總件數 10.10%）。又上述 42 件執行率未達 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 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 33.33%（2 件）為最高，內政部 26.67%（5 件）次之，文化部 25.00%（3 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 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 33.33%（2 件），文化部 16.67%（2 件）次之，經濟部 12.20%（5 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二十一)	107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 107 年度編列數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 228 億元，合共 1,460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 121 億元，約增 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及經濟部。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稅法 337 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 10 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	
(二十二)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228 億元，總計 1,46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121 億元，增幅 9.04%）。其中 977 億元為中央研究院 115 億元、科技部 394 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 16 億元及其餘機關 452 億元（包括生命科技 115 億元、環境科技 30 億元、資通電子 102 億元、工程科技 101 億元、人社科服 65 億元及科技政策 39 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 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
(二十三)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1,134 億元減少 77 億元，減幅 6.79%；其中資本支出自 500 億元降為 409 億元，遽減 91 億元，減幅 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 500 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
(二十四)	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 年 5 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 500 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二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176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億元)之10.88%，僅次於公路(401億元)及農業建設(427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3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二十七)	政府自 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 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 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 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二十八)	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 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 165.28 億元，合共 682.51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27 億元，增幅 0.33%；經統計 91 至 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 1 兆0,428.80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二十九)	<p>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p>
(三十)	<p>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p>	<p>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p>
(三十一)	<p>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p>	<p>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p>
(三十二)	<p>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p>	<p>本項主辦單位為文化部。</p>
(三十三)	<p>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轉移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p>	<p>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p>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五)	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六)	行政院自 94 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 103 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 107 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七)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 10 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 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八)	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場等 8 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 88 年度 203 個，至 106 年 6 月底，已增加至 307 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 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 40.99 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p>	
(三十九)	<p>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 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 104 及 105 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 3 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 101 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 3 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p>
(四十)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p>	<p>未涉本學院及所屬業務。</p>
(四十一)	<p>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勞動部、衛生福利部、內政部、國防部及銓敘部。</p>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搏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 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
(四十四)	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 90 年 1 月 1 日將原 55 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 29 種；94 年 1 月 1 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 25 種，後於 100 年 7 月 1 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 94 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 99 年 2 月 3 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 29 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	
(四十五)	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國防部。
(四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	本學院及所屬 107 年度無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案。
(四十七)	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 11 億 3,169 萬 1 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	本學院及所屬出國報告均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
(四十八)	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爰要求行政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
(四十九)	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 96.6% 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 78.8%、線上學習系統 71.0%、差勤系統 67.2% 等。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 70% 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 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06 年 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 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五十)	<p>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 103 年 12 月 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 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 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 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我國於 106 年 11 月 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p>
(五十一)	<p>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 50% 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 122 屆第 1 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 85 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 103 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 58.59%，最低之年度為 98 年 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 75% 相較，存在極為</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p>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6 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7 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 10 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 107 年 6 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 9 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p>	
(一)	<p>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歲出部分：考試院主管 <u>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u></p> <p>凍結第 2 目「國家文官培訓業務」100 萬元，並就以下 3 項提案理由，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之業務費近年屢流用至資本門。查 104 至 106 年度 8 月底，每年皆發生將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之業務費流用至資本門情事，包括設備及投資和建築物結構補強工程等。</p> <p>(1)104 年度： a. 流用 70 萬 1,834 元至「中區公務人員培訓—建物結構補強工程分支計畫」。 b. 流用 3 萬 1,168 元至「國家文官培訓業務—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設備及投資」。</p> <p>(2)105 年度：流用 182 萬 9,211 元至「國家文官培訓業務—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設備及投資」。</p> <p>(3)106 年度：流用 91 萬 866 元至「中區公務人員培訓—建物結構補強工程分支計畫」。</p> <p>顯見預算編列未臻覈實，爰請國家文官學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2. 依據《國家文官學院組織法》第 2 條規定，學院掌理關於公務人員考試錄取、升任官等、行政中立及其他有關訓練之執行事項。公務人員考試錄取基礎訓練近年平均受訓約 7 千人，並分北、中、南區辦理，另為達多元評量之目的，自 105 年 11 月開始辦理增列“專書閱讀心得寫作評量項目”，由文官學院調查受訓人員選定之閱讀書目後統一採購，並由院方與受訓人員各負擔二分之一，而致此 107 年度預算數增列 349 萬 2 千元，但經查證此評量計畫卻只占受訓學員最後總成績的 5%，預算使用尚有待商榷，爰請國家文官學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3.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編列辦理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及每月 1 書遴選之專家審查會議出席費 7 萬 6 千元；辦理每月 1 書及心得寫作審查及遴選用圖書採購、競賽獎金及獎牌、頒獎典</p>	<p>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2 案業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於 107 年 3 月 14 日公秘字第 1073060086 號函及同年 22 日公秘字第 1073060108 號函提送大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書面報告。其中凍結 100 萬元案並於 107 年 5 月 28 日經第 9 屆第 5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28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議結果決議：准予備查，提報院會；案經提報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報告事項通過，立法院並已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函復上開凍結經費准予動支在案。</p>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禮、心得作品集印製及寄送等相關經費 108 萬元，合計 115 萬 6 千元。但查公務人員之閱讀充實自我，實不必再如學生般以心得寫作或辦理競賽方式鼓勵，其效果極為有限，參與之人數亦不多，僅徒具形式而已，爰請國家文官學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二)	<p>隸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之國家文官學院職司公務人員的各項基礎及發展性訓練，每年受訓人數達萬人，訓練成效有目共睹，惟近來迭有受訓人員反應，該學院安排之師資及課程不妥，不但有越來越多的考試委員參與授課的情形，尤有甚者是安排考試委員講授易經及命理，課程與公務議題毫無相關，不應再發生。考試委員身居高位且其法定職掌係監督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之培訓業務，不避嫌擔任講座，不僅有球員兼裁判之疑慮，且恐招致強迫國家文官學院安排授課之批評，有鑑於考試委員身負監督之責，不應擔任專題研討在內的講座。</p> <p>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負責法定訓練，包括各項考試錄取人員之基礎訓練及 5 類人員升官等訓練，因為受訓結果關係到參訓人員的任用與升遷，權益影響甚鉅，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對於前揭各項訓練的評量結果，應於 4 至 5 周公布成績。</p> <p>爰要求國家文官學院針對考試委員擔任（含專題研討在內）的講座，爾後不應擔任專題研討在內的講座及閱卷作業期程應於 4 至 5 周內公布成績之改善作法，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貳 105 年度總決算部分：無</p>	

主辦會計人員：

主計室主任李美玲

機關長官：

院長郭芳煜